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安科技”或“公司”）于2022年10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具体包括以新购设备直接融资租赁和自有部分设备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上述详情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

公司与远东租赁已签署《售后回租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一）出租人：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二）承租人：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租赁物：公司部分设备

（四）租赁方式：售后回租

（五）融资金额：人民币7,482万元

（六）租赁期间：共24个月，自起租日起算

（七）租金计算方式及支付期次：不等额租金；共8期

（八）租赁物件所有权：在租赁物件所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转移至公司之前，远东租赁对租赁物件拥有完整、独立的所有权。

（九）租赁期间届满后租赁物件的处置：远东租赁同意在租赁期间届满，并且公司全部履行完毕本合同约定的义务，租赁物件所有权转移给公司。届时，远东租赁向公司出具租赁物件所有权转移证明。

特此公告。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2 月 21 日